

关于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华电微教务 2025年08月31日 11:23 北京

根据我校《华北电力大学普通本科学学生学籍管理规定（2020年修订）》、《华北电力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和大类专业分流实施细则》(华电校教〔2021〕3号)文件精神，结合本学期本科教学工作安排，现将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

一. 工作要求

《华北电力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和大类专业分流实施细则》(华电校教〔2021〕3号)文件中规定，学生转出原专业，学分绩不再作统一要求，各专业提出的转专业条件经学校审核，在《2024级各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条件汇总表》(附件3)中详细说明。申请转专业同学查看附件3，不满足条件申请无效；每个同学只能申请一个专业，不能同时申请多个专业，否则申请无效。各学院做好转专业学生的指导工作，学生本人要详细了解原专业和拟转专业教学计划，谨慎选择。

二. 工作流程

1. 网上报名

日期：9月2日—9月11日

学生登录新教务系统-学籍成绩-学籍管理-转专业申请，详见《附件4：转专业报名操作流程》

2. 学院组织考核

日期：9月13日—9月19日

接收学院根据学院转专业工作组织方案开展转专业学生筛选及考核工作。

3. 学院数据公示及上报

日期：9月22日前

各学院9月22日前完成各专业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公示和拟录取工作。

4. 学校公示

日期：9月23日—9月28日

教务处汇总各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信息进行审核和公示，对资格不符合拟转入专业条件的学生不予接收。

5、办理转专业手续

日期：9月29日后

公示期结束后，获批准转专业学生9月29日后办理转专业学籍变动手续【教务处统一办理】，并开通转专业异动课表调整。

转专业阶段教务处的联系方式：

教2楼203办公室，电话010-61773008，沙老师。

附件1 《华北电力大学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2020年修订）》.pdf

附件2 《华北电力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和大类专业分流实施细则》.pdf

附件3：2024级各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条件汇总表.pdf

附件4：转专业报名操作流程.pdf

